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CP/2000/1
31 August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六届会议
2000年11月13日至24日，海牙
临时议程项目2(c)

临时议程和说明

执行秘书的说明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临时议程	1	2
二、临时议程说明	2 - 85	5

附 件

会议时间概览	23
--------------	----

请注意临时议程每个项目的文件在编写本文件时已确知者都列在该项目说明下的框格内。有关本届会议文件的更新资料将作为本文件的增编分发。

一、临时议程

1. 根据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¹第9条，在与主席协议下提出的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临时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 (a) 第五届会议主席致词；
 - (b) 选举第六届会议主席；
 - (c) 主席致词；
 - (d) 致欢迎词；
 - (e) 执行秘书的发言。
2. 组织事项：
 - (a) 《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的批准情况；
 - (b) 通过议事规则；
 - (c) 通过议程；
 - (d) 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
 - (e) 接纳观察员组织；
 - (f) 工作安排，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安排；
 - (g) 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 (h) 《公约》各机构的会议日历；
 - (i) 通过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3. 附属机构的报告以及由此产生的决定和结论：
 - (a)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的报告；
 -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4. 审查各项承诺及《公约》其他条款的执行情况：
 - (a)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 (b)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 (c)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 (d) 能力建设；

¹ 见 FCCC/CP/1996/2 号文件。

- (一) 发展中国家(非附件一缔约方)的能力建设;
 - (二) 经济转型期国家的能力建设;
 - (e)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第 4/CP.4 号 and 第 9/CP.5 号决定);
 - (f) 《公约》第 4 条第 8 款和第 9 款的执行情况(第 3/CP.3 号决定以及《京都议定书》第 2 条第 3 款和第 3 条第 14 款);
 - (g) 在试验阶段共同执行的活动(第 6/CP.4 号 and 第 13/CP.5 号决定);
 - (h) 附属机构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会议移交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事项。
5. 第二次审评《公约》第 4 条第 2 款(a)项和(b)项是否充分。²
6. 修改《公约》附件一和附件二名单将土耳其国名除去的提案: 根据《公约》第 4 条第 2 款(f)项审评信息和可能作出的决定。³
7. 《公约》缔约方会议兼《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筹备工作(第 8/CP.4 号决定):
- (a) 《京都议定书》第 5、第 7 和第 8 条规定的国家体系、调整和指南;
 - (b) 与土地利用、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有关的事项;
 - (c) 机制问题工作方案(第 7/CP.4 号 and 第 14/CP.5 号决定);⁴
 - (d) 与《京都议定书》规定的遵守有关的程序和机制;
 - (e) 政策和措施中的“最佳做法”;
 - (f) 与《京都议定书》第 3 条第 14 款有关的事项;
 - (g) 单个项目对承诺期排放的影响(第 16/CP.4 号决定);
 - (h) 附属机构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会议移交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事项。

² 第五届缔约方会议“无法就这个问题达成任何结论或决定”(FCCC/CP/1999/6, 第 18 段)。77 国集团和中国建议将该项目改为“审评《公约》第 4 条第 2 款(a)和(b)项的执行情况是否适足”(FCCC/CP/1999/6, 第 17 段)。

³ 早先哈萨克斯坦提出的将其国名列入附件一名单的修正案被 2000 年 6 月 13 日的普通照会撤回。

⁴ 在第五届缔约方会议上, 主席根据与主席团的磋商结果提议, 关于这个分项目应该认识到, 关于《京都议定书》机制的工作方案应作为一个整体来处理。因此, 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将研究缔约方会议应采取行动的那些问题以及需要缔约方会议兼《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采取行动的那些问题(FCCC/CP/1999/6, 第 16 段)。

8. 行政和财务事项：
9. 发言：
 - (a) 缔约方的发言；
 - (b) 观察员国家的发言；
 - (c) 政府间组织的发言；
 - (d) 非政府组织的发言。
10. 其他事项。
11. 会议结束：
 - 通过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的报告；
 - 会议闭幕。

二、临时议程说明

1. 会议开幕

2.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将于 2000 年 11 月 13 日至 24 日在荷兰海牙荷兰会议中心举行第六届会议。会议将于 2000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开幕。

3. 按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⁵第 26 条，会议将由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主席波兰气候变化国务秘书 Jan Azyszko 先生阁下主持开幕。

(a) 第五届缔约方会议主席致词

(b) 选举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主席

4. 议事规则草案第 22 条规定，缔约方会议主席职位由五个区域集团轮流担任。第一个轮流周期在第五届缔约方会议结束，新的周期由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东道国荷兰(西欧和其他集团)开始。因此第五届缔约方会议主席将呼吁大家选举荷兰住房、自然规划和环境大臣 Jan Pronk 先生阁下为主席。

(c) 主席致词

(d) 致欢迎词

(e) 执行秘书的发言

2. 组织事项

(a) 《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的批准情况

5. **背景：**缔约方会议将收到关于《公约》批准情况的报告，其中包括根据第 4 条第 2 款(g)项作出的声明。该报告将确认哪些国家是《公约》缔约方，因此有资格参与决策工作。在第六届缔约方会议期间缔约方总数将是 184，包括 183 个国家

⁵ 见 FCCC/CP/1996/2 号文件。

和一个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缔约方会议也将在同一文件中收到关于《京都议定书》签署和批准情况的报告。已收到 22 份批准书或加入书。

6. **行动：**缔约方会议不妨注意到文件中所载的资料，⁶ 并请缔约方批准或加入《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也不妨请缔约方向秘书处提供有关其批准《京都议定书》的预计时间的任何资料。

FCCC/CP/2000/INF.1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的批准情况

(b) 通过议事规则

7. **背景：**《公约》第 7 条第 2 款(k)项规定，缔约方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议定并通过缔约方会议和任何附属机构的议事规则……”。由于未能在以往各届会议上通过议事规则，缔约方会议决定采用议事规则草案，但关于表决的第 42 条草案除外。⁷ 缔约方会议还请历届会议主席就这个问题进行磋商。

8. **行动：**在会议开始时，第五届缔约方会议主席将口头报告他就议事规则进行磋商的情况。如未取得协商一致意见，缔约方会议不妨决定继续适用 FCCC/CP/1996/2 号文件所载的议事规则草案。缔约方会议也不妨请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主席进行磋商，设法做到在届会结束前通过议事规则。

FCCC/CP/1996/2

组织事项：通过议事规则

(c) 通过议程

9. **背景：**议事规则草案第 9 条规定“在与主席协议下，秘书处应草拟缔约方会议每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据此，执行秘书编写了第六届缔约方会议的临时议

⁶ 在本分项目下未作发言安排。有关资料可在其他项目下的发言中提供或以书面提交秘书处。

⁷ 见 FCCC/CP/1995/7 号文件第 10 段、FCCC/CP/1996/15 号文件第 12 段、FCCC/CP/1997/7 号文件第 21 段、FCCC/CP/1998/16 号文件第 11 段和 FCCC/CP/1999/6 号文件第 14 段。议事规则草案在作出必要的修改后也同样适用于各附属机构。

程，同时考虑了缔约方在附属履行机构第十二届会议上表示的意见和缔约方会议主席团表示的意见。

10. 《公约》第 7 条第 2 款规定“缔约方会议作为本公约的最高机构，应定期审评本公约……的履行情况，并应在其职权范围内作出为促进本公约的有效履行所必要的决定”。预期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将特别就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第 1/CP.4 号决定)引起的事项作出决定。在这样做时，它将争取为使《京都议定书》早日生效所需的进一步批准打下基础。

11. **行动：**缔约方会议不妨审议并通过第六届缔约方会议的议程。

FCCC/CP/2000/1

临时议程和说明

(d) 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

12. **背景：**议事规则草案第 22 条规定“每届常会首次会议开始时，应从出席届会的缔约方代表中选出主席一人、副主席七人、按《公约》第 9 和第 10 条设立各附属机构主席、和报告员一人。他们构成届会的主席团。五个区域集团的每一个都有主席团的两名成员为代表，发展中小岛屿国家由一名主席团成员为代表。主席和报告员的职位通常由五个区域集团轮流担任”。第 22 条还规定“任期一年，任何主席团成员均不得连任两次以上”。

13. 履行机构第十二届会议核可了 FCCC/SBI/2000/4 号文件所载的建议，即第六届缔约方会议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选举新的主席以便使他能够在整个届会期间行使政治领导职能，在 11 月 20 日星期一第二次全体会议上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这将使现任附属机构主席能够在会期第一周内继续留任以便完成附属机构对第六届缔约方会议取得圆满结果的贡献。第五届缔约方主席正在就这些选举进行磋商以便向未来的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主席提供有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咨询意见。

14. 议事规则草案第 27 条规定“每一附属机构应选举各自的副主席和报告员”。不过，如果已就附属机构这些主席团成员的提名达成一致意见，他们也可由缔约方会议在全体会议上直接选举，应象在第四届缔约方会议上所做的那样。或者，这些选举可推迟到附属机构第十四届会议。

15. **行动：**预期第六届缔约方会议将在 11 月 20 日星期一第二次全体会议上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缔约方会议也不妨考虑选举附属机构的副主席和报告员。

(e) 接纳观察员组织

16. **背景：**《公约》第 7 条第 6 款规定，除其他外，“任何在本公约所涉事项上具备资格的团体或机构，不管其为国家或国际的、政府或非政府的，经通知秘书处其愿意作为观察员出席缔约方会议的某届会议，均可予以接纳，除非出席的缔约方至少三分之一反对”。根据既定的做法，秘书处将邀请那些在前几届缔约方会议得到观察员地位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参加第六届缔约方会议。缔约方会议的接纳程序仅适用于新申请观察员地位者。

17. **行动：**缔约方会议将收到一份载有主席团建议接纳的观察员组织名单的文件。缔约方会议不妨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上审议并核可该名单。

FCCC/CP/2000/2

组织事项。接纳观察员组织

接纳观察员：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

(f) 工作安排，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安排

18. **背景：**根据履行机构第十二届会议的结论(FCCC/SBI/2000/5,第 43(d)段)，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的工作将按下文描述的方式安排，要考虑到缔约方会议将与其两个附属机构同时举行(会议时间概览表，见附件)：

- (a) 在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将处理临时议程项目 1：会议开幕。会议将从第五届缔约方会议主席致词开始，接着选举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主席。然后将是主席、东道国代表和执行秘书致词；
- (b) 在完成临时议程项目 1 的工作后，缔约方会议将在第一周余下的时间内休会。它在 11 月 13 日既不通过议程也不选举主席团成员(见上文第 12 和 18(a)段)。附属机构将在开幕全体会议之后由其现任主席召开，并在第一周全部时间内举行会议(第十三届第二期会议)。它们将

在 11 月 18 日星期六其届会结束前设法最后定下尽可能多的问题并拟订决定和结论草案供提交缔约方会议。附属机构第十三届会议(第一期和第二期)的临时议程载于 FCCC/SBI/2000/6 和 FCCC/SBSTA/2000/6 号文件;

- (c) 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主席将在第一周内就关键问题进行双边和集团磋商,包括必要时关于第六届缔约方会议议程的磋商。他还可能主持由即将卸任的第五届缔约方会议主席团成员和已被提名入选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主席团的任何新成员组成的“过渡主席团”;
- (d) 11 月 20 日星期一,缔约方会议将重新召开全体会议并通过其议程、安排其工作和选举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其他 10 名成员;
- (e) 在同一次全体会议上,附属机构主席将向缔约方会议报告所取得的结果和任何未决问题。如果在附属机构完成其有关某一特定项目的工作之后仍然有必要就该项目进行进一步工作,缔约方会议主席可决定与部长和代表团团长举行磋商或授权另一位主席团成员负责这一工作。这种磋商应在 11 月 23 日星期四晚上之前结束,以便缔约方会议可在 11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通过最后决定;
- (f) 部长和其他高级官员将在第二周,即 11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至星期四晚上或星期五上午出席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他们将在 11 月 21 日星期二发表简短的政策声明、参与磋商和指导谈判者;
- (g) 本届会议期间的会议时间表是根据正常工作时间内可得的会议服务设施排定的。由于工作量大,在附属机构举行会议的整个期间包括 11 月 18 日星期六的上午和下午都安排了有全部口译服务的两个同时举行的会议。还预计每天晚上都将举行正式或非正式会议。

19. 有关会议工作安排的进一步细节将在本文件增编内提供。

20. **行动:** 缔约方会议将应邀商定会议的工作安排,包括拟议的会议时间表,并鼓励缔约方会议主席在 11 月 23 日星期四下班前结束所有谈判。它也需要就为临时议程项目 9 下的发言建议的时间限制作出决定(见下文第 76 段)。

FCCC/CP/2000/1	[缔约方会议]的临时议程和说明
FCCC/SBSTA/2000/6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的临时议程和说明
FCCC/SBI/2000/6	[附属履行机构]的临时议程和说明

(g) 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21. **背景：**议事规则草案第 3 条规定：“缔约方会议应在秘书处所在地举行届会，除非缔约方会议另有决定，或秘书处与缔约方协商，作出其他的适当安排”。规则草案第 4 条规定：“缔约方会议应在每届常会上，决定下届常会的日期和会期”。因此第六届缔约方会议必须就第七届缔约方会议的日期和地点作出决定。履行机构将向缔约方会议提出关于摩洛哥王国提议主办第七届缔约方会议的建议供审议和通过。缔约方会议已商定 2001 年第二期会议的日期，即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9 日，这将是第七届缔约方会议的日期。⁸

22.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根据履行机构的建议通过一项关于第七届缔约方会议的日期和地点的决定。

(h) 《公约》各机构的会议日历

23. **背景：**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通过了《公约》各机构 2000-2003 年的会议日历。⁹ 履行机构第十二届会议(FCCC/SBI/2000/5,第 43(f)段)决定建议缔约方会议通过以下 2004 年第一期和第二期会议的日期：

(a) 第一期会议：2004 年 6 月 14 日至 25 日；

(b) 第二期会议：2004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10 日。

24.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核可第五届缔约方会议通过的会议日历变动并根据履行机构的建议将上述日期列入会议日历。

⁸ FCCC/CP/1998/16/Add.1, 第 19/CP.4 号决定。

⁹ FCCC/CP/1999/6, 第 31 段。

(i) 通过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25. **背景：**议事规则草案第 19 条规定，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及副代表和顾问的名单应尽可能迟于届会开幕后 24 小时内提交秘书处。其后代表团组成的任何变动也应报送秘书处。全权证书应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颁发，如为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则由该组织主管颁发。根据议事规则草案第 20 条，主席团应审查全权证书，并向缔约方会议提出报告。

26. **行动：**根据主席团的报告，缔约方会议应核可出席会议的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在作出这一决定前，代表有权暂时参加会议。

FCCC/CP/2000/4	出席《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的全权证书
----------------	--------------------------------

3. 附属机构的报告

(a)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的报告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27. **背景：**根据《公约》第 7 条第 2 款(j)项，缔约方会议应审查其附属机构提交的报告并向它们提供指导。缔约方会议将收到在 2000 年 6 月和 9 月举行的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科技咨询机构)和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第一期)会议的报告。关于第十三届第二期会议的口头报告将由主席作出。

28. **行动：**缔约方会议将应邀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注意到这些报告；其中建议的决定草案将在适当时候在有关议程项目下审议，并就其建议采取行动。

FCCC/SBSTA/2000/5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2000 年 6 月 12 日至 16 日，波恩
FCCC/SBI/2000/5	附属履行机构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2000 年 6 月 12 日至 16 日，波恩
FCCC/SBSTA/2000/10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三届(第一期)会议的报告，2000 年 9 月 11 日至 15 日，里昂
FCCC/SBI/2000/10	附属履行机构第十三届(第一期)会议的报告，2000 年 9 月 11 日至 15 日，里昂

4. 审查各项承诺及《公约》其他条款的执行情况

29. 缔约方会议将在收到关于附属机构工作结果的报告，包括它们建议的任何决定后，审议下列分项目。

(a)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30. **背景：**根据第 9/CP.2 号和第 3/CP.5 号决定，附件一缔约方应在每年 4 月 15 日前提交有关各种源排放量和各种汇清除量的国家清单数据。缔约方会议在第 6/CP.3 号决定中请秘书处定期收集、处理和公布附件一缔约方按照第 9/CP.2 号决定每年提交的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秘书处编制了最新的可得年度清单数据汇编 (FCCC/SBI/2000/11) 供履行机构第十三届会议审议。在第 6/CP.5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请秘书处编写文件以帮助该文件所述的温室气体清单技术审查。

31. **行动：**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根据履行机构第十三届会议就附件一缔约方酌情提供的 1990-1998 年最新可得清单数据作出的结论和/或建议通过一次决定。缔约方会议也不妨注意到关于第 6/CP.5 号决定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并就该决定的执行提供指导。

(b)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32. **背景：**在第 7/CP.5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请秘书处以 2000 年 6 月 1 日前收到的非附件一缔约方所交初次国家信息通报为基础编写第二次此类信息通报汇编和综合报告，并将报告提交给附属机构第十三届会议和第六届缔约方会议。还请秘书处报告非附件一缔约方在利用初次国家信息通报编写指南方面遇到的问题，以及非附件一缔约方提出的其他问题，以期除其他外进一步加强信息通报的可比性和重点。初次国家信息通报第二次汇编和综合报告的内容摘要和报告全文将由履行机构第十三届第二期会议审议。

33. **行动：**缔约方会议不妨审议履行机构第十三届会议的结论和/或建议。

(c)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34. 第 12/CP.2 号决定附件所载的缔约方会议与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之间的谅解备忘录除其他外规定,全环基金将提交其年度报告,其中应包括有关它在进行与《公约》有关的工作中如何应用缔约方会议的指导和决定的具体资料。

35. **行动:** 全球环境基金将向缔约方会议提交其年度报告;缔约方会议将在收到履行机构建议的任何决定草案其中可能包括指导全环基金的新要素后审议该报告。

FCCC/CP/2000/3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的报告
----------------	------------------------------------

(d) 能力建设

(一) 发展中国家(非附件一缔约方)的能力建设

36. **背景:** 按照第 10/CP.5 号决定,拟订了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活动框架草案要素(FCCC/SB/2000/8)供附属机构第十三届会议审议。

37. **行动:** 预期缔约方会议将根据附属机构的建议通过一项关于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的综合决定。

(二) 经济转型期国家的能力建设

38. **背景:** 按照第 11/CP.5 号决定,拟订了经济转型期国家能力建设活动框架草案要素(FCCC/SB/2000/9)供附属机构第十三届会议审议。

39. **行动:** 预期缔约方会议将根据附属机构的建议通过一项关于经济转型期国家能力建设的综合决定。

(e)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第 4/CP.4 号和第 9/CP.5 号决定)

40. **背景:** 在第 4/CP.4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请科技咨询机构主席建立一种协商进程审议该决定附件所载初步问题和疑点清单以及缔约方后来认明的任何其他问题和疑点,并就如何处理这些问题和疑点以求商定一个有意义和有效力的框

架增强《公约》第 4 条第 5 款的落实提出建议。在第 9/CP.5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同意将协商进程延长到第六届缔约方会议。请科技咨询机构主席在秘书处协助下并借助休会期间协商，向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三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协商进程结果的报告，该报告包含关于加强《公约》第 4 条第 5 款的执行的重大和切实行动框架的案文草案，以期在第六届缔约方会议通过一项决定。

41.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根据科技咨询机构的建议通过一项关于技术的开发和转让的决定。

(f) 《公约》第 4 条第 8 款和第 9 款的执行情况(第 3/CP.3 号决定以及《京都议定书》第 2 条第 3 款和第 3 条第 14 款)。

42. **背景：**在第 5/CP.4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通过了该决定附件所载的工作方案。根据该工作方法会议第六届会议将认明处理《公约》第 4 条第 8 款和第 9 款以及《京都议定书》第 2 条第 3 款和第 3 条第 14 款执行情况所需的任何进一步行动。在第 12/CP.5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决定继续第 3/CP.3 号和第 5/CP.4 号决定规定的执行进程，并在第六届和酌情其后各届缔约方会议上评估这一进程。还请附属机构在审议休息期间讲习班的报告之后向第六届缔约方会议提出建议。

43.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就处理《公约》第 4 条第 8 款和第 9 款以及《京都议定书》第 2 条第 3 款和第 3 条第 14 款执行情况所需的任何进一步行动通过一项或多项决定。

(g) 在试验阶段共同执行的活动(第 6/CP.4 号和第 13/CP.5 号决定)

44. **背景：**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请附属机构在秘书处协助下编写关于在试验阶段共同执行的活动的年度综合报告供缔约方会议审议(第 5/CP.1 号决定)。

45. 缔约方会议在第 13/CP.5 号决定中，鼓励参加试验阶段共同执行的活动的缔约方使用统一报告格式在 2000 年 6 月 30 日前提供有关这类活动的进一步资料，供收入第四份年度综合报告。这一报告载于 FCCC/SB/2000/6 号文件。综合报告中考虑到的所有关于共同执行的项目活动的报告都可在 UNFCCC 网址¹⁰ 上查阅。

¹⁰ <http://www.unfccc.de/program/aij/index.html>。

46. 在同一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请各缔约方在 2000 年 3 月 31 日前对 FCCC/SB/1999/5/Add.1 号文件所载的统一报告格式修订草案提出改进建议。根据收到的 6 份缔约方建议，秘书处编写了进一步的统一报告格式修订草案及其使用指南草案 (FCCC/SB/2000/6/Add.1)。

47. **行动：**缔约方会议将应履行机构的邀请注意到第四份综合报告并审议和可能时通过修订的统一报告格式。

(h) 附属机构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会议移交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事项

48. 附属机构审议的需要缔约方会议予以注意的任何其他事项将在本项目下处理。

5. 第二次审评第 4 条第 2 款(a)项和(b)项是否充分

49. **背景：**第 4 条第 2 款(d)项规定对第 4 条第 2 款(a)项和(b)项的第二次审评应不迟于 1998 年 12 月 31 日进行。第四届缔约方会议“无法就这个问题达成任何议定结论或决定”。¹¹ 因此，根据议事规则草案第 16 条，¹² 将本项目列在第五届缔约方会议的议程上。在通过第五届缔约方会议议程时，77 国集团和中国建议将本议程项目改为“审评《公约》第 4 条第 2 款(a)和(b)项的执行情况是否充足”。未就该建议达成协议，主席表示他打算作进一步磋商，以达成协商一致意见。因此，缔约方会议通过了会议议程，但暂时被搁置的项目 5 除外。在 1999 年 11 月 5 日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根据主席的提议，“决定将[该项目]按临时议程中的措词列入第五届会议议程，并认为……会议无法就该项目做出任何结论或决定。鉴此，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6 条和第 10 条(c)款继续适用于这个项目，因此该项目将列入第六届会议临时议程”¹³。77 国集团和中国提出的对该项目措辞的修正案，记录在第六届缔约方会议临时议程该项目的脚注中。

¹¹ 见 FCCC/CP/1998/16 号文件第 64 段。

¹² 该条规定“经常届会期间若议程内任一项目的审议未能完成，该项目应自动列入下一经常届会的议程，除非缔约方会议另作决定”。

¹³ FCCC/CP/1999/6, 第 17 至 18 段。

50. **行动：** 缔约方会议不妨通过结论和/或一项决定以便结束关于本项目的审议工作。主席可进行非正式磋商以便确定如何最好地处理这个问题。

FCCC/CP/1998/11 和 Add.1 和 2	审查各项承诺及《公约》其他条款的执行情况。《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第二次国家信息通报的第二次汇编和综合。概要
FCCC/CP/1998/MISC.6 和 Add.1	审查各项承诺及《公约》其他条款的执行情况。第二次审评第 4 条第 2 款(a)项和(b)项规定是否充分。缔约方提交的文件汇编
FCCC/CP/1996/12 和 Add.1 和 2	附件一缔约方第一次国家信息通报的第二次汇编和综合

6. 修改《公约》附件一和附件二名单将土耳其国名除去的提案：根据《公约》第 4 条第 2 款(f)项审评信息和可能作出的决定：¹⁴

51. **背景：** 缔约方会议在第五届会议上回顾了巴基斯坦和阿塞拜疆在第三届会议上提出的从《公约》附件一和附件二所列名单上删去土耳其国名的提案。也注意到还不是《公约》缔约方的土耳其提交的新信息。缔约方会议在听取各缔约方的发言后，请主席进行非正式磋商以期在会议结束前结束该提案的审议。缔约方会议注意到主席的报告，并注意到土耳其做出努力甚至在未成为缔约方时提前执行《公约》的目标。缔约方会议承认土耳其做出的各种努力，同时请主席更加积极地寻求公诉人满意的解决办法，并决定在第六届会议上在“根据《公约》第 4 条第 2 款(f)项审评信息和可能作出的决定”的项目下再次审议这一问题。缔约方会议请执行秘书将该项目列入第六会议的临时议程。

52. **行动：** 缔约方会议不妨听取并审议有关这个事项的任何新提案，以期在会议结束前结束有关这个项目的审议工作。

¹⁴ 也见脚注 3。

FCCC/CP/1997/MISC.3 根据第 4 条第 2 款(f)项审评信息和可能作出的决定。土耳其提交的材料

FCCC/SBI/1997/15 政府间会议安排。对《公约》或其附件的修正案。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阿塞拜疆共和国、荷兰(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和科威特对《公约》或其附件提出修正的信函¹⁵

7. 《公约》缔约方会议兼《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
第一届会议的筹备工作(第 8/CP.4 号决定)¹⁶

53. 缔约方会议将在收到关于附属机构工作结果的报告，包括它们建议的任何决定后，审议下列分项目。

(a) 《京都议定书》第 5、第 7 和第 8 条规定的国家体系、调整和指南

54. **背景：**在第 8/CP.4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同意编写《京都议定书》第 5、第 7 和第 8 条规定的指南，以便在第六届会议上建议这些条款规定的指南供《公约》缔约方会议兼《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第一届《公约》/《议定书》缔约方会议)通过。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二届会议确认这些指南的某些要素将在以后阶段进一步拟订(FCCC/SBSTA/2000/5，第 36 段)。

55.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商定《议定书》第 5、第 7 和第 8 条规定的指南并建议《公约》/《议定书》缔约方会议通过它们。缔约方会议也将通过一项关于这些指南应在何时进一步拟订和完成的决定。

¹⁵ 科威特和荷兰的提案后来被撤回。

¹⁶ 也见脚注 4。

(b) 与土地利用、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有关的事项

56. **背景：**在第 16/CP.5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核可了一项工作方案，以便在第六届会议上建议与《京都议定书》第 3 条第 3 款和第 4 款有关的决定草案供《公约》/《议定书》缔约方会议通过。

57.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商定与《议定书》第 3 条第 3 款和第 4 款有关的决定案文并建议第一届《公约》/《议定书》缔约方会议通过它们。

(c) 机制问题工作方案(第 7/CP.4 号决定和第 14/CP.5 号决定)

58. **背景：**缔约方会议在第 7/CP.4 号决定中，决定通过一项机制问题工作方案，以清洁发展机制为重点，以便在第六届会议上就《京都议定书》第 6、第 12 和第 17 条规定的所有机制作出决定，包括酌情向《公约》缔约方会议兼《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提出建议。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请附属机构加快谈判以实现上述目标(第 14/CP.5 号决定)。

59.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通过有关《京都议定书》第 6、第 12 和第 17 条规定的所有机制的决定，包括酌情向第一届《公约》/《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提出的建议。

(d) 与《京都议定书》规定的遵守有关的程序和机制

60. **背景：**在第 15/CP.5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决定遵守问题联合工作组应依据第 8/CP.4 号决定所载的职权范围继续开展工作。它请遵守问题联合工作组争取完成其工作，并通过附属机构向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提交一份其研究结果的报告，从而使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能够商定一项关于《京都议定书》规定的遵守的决定。(缔约方会议也将审议与拟议的多边协商委员会有关的未决事项(见下文第 81 段))。

61.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通过一项关于《京都议定书》规定的遵守的决定并建议第一届《公约》/《议定书》缔约方会议通过它。

(e) 政策和措施中的“最佳做法”

62. **背景：**在第 8/CP.4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请秘书处编写一份关于政策和措施中的“最佳做法”的报告供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一届会议审议。还请秘书处根据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一届会议的结论，举办一个政策和措施“最佳做法”讲习会，并向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报告讲习会的结果。讲习会于 2000 年 4 月 11 日至 13 日在哥本哈根举行。

63. **行动：**缔约方会议将应邀请注意到在哥本哈根举行的讲习会的报告。预期它将核可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三届会议的结论并通过科技咨询机构就如何推动有关政策和措施最佳做法的工作建议的任何决定。

(f) 与《京都议定书》第 3 条第 14 款有关的事项

64. **背景：**根据《京都议定书》第 3 条第 14 款，第一届《公约》/《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应审议可采取何种行动以执行第 3 条第 14 款的规定。缔约方会议在第五届会议上将这个事项与《公约》第 4 条第 8 款和第 9 款的执行情况(第 3/CP.3 号决定以及《京都议定书》第 2 条第 3 款和第 3 条第 14 款)一起审议，并决定在第六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与《京都议定书》第 3 条第 14 款相关的问题，作为对《公约》缔约方会议兼《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投入，同时考虑到缔约方会议关于《公约》第 4 条第 8 和 9 款执行情况的现行讨论(第 12/CP.5 号决定)。

65. **行动：**缔约方会议不妨就第一届《公约》/《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按照《京都议定书》第 3 条第 14 款审议需要采取何种行动以尽量减少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和/或对应措施对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影响问题，单独地或作为关于《公约》第 4 条第 8 款和第 9 款执行情况的决定的一部分通过一项决定。

(g) 单个项目对承诺期排放的影响(第 16/CP.4 号决定)

66. **背景：**缔约方会议在第 1/CP.3 号决定第 5 (d)段中决定将下列事项列为第四届缔约方会议应审议的一个问题：“考虑和酌情采取关于适当方法的行动以处理个别项目对《京都议定书》附件 B 所列缔约方承诺期排放会有重大影响的情

形”。缔约方会议在第 16/CP.4 号决定中请科技咨询机构将向第五届缔约方会议报告所有关于这一问题的进一步资料，并决心在该届会议上视情况就这个问题作出明确的决定。

67. 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核可了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一届会议的结论，其中科技咨询机构决定在第十三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这个问题，同时考虑到缔约方在 2000 年 7 月 17 日前提供的任何进一步资料，以期建议一项决定供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通过(FCCC/SBSTA/1999/14, 第 60 段)

68.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根据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三届会议的建议通过一项关于单个项目对承诺期排放的影响的决定。

(h) 附属机构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会议移交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事项

69. 附属机构审议的需要缔约方会议予以注意的任何其他事项将在本项目下处理。

8. 行政和财务事项

70. 背景：履行机构第十二届会议在审议了执行秘书关于“拖欠缴款：对策”的报告后，编写了一份决定草案供其第十三届会议审议(FCCC/SBI/2000/5)。

71. 《公约》财务程序(第 15/CP.1 号决定)要求在财政期结帐后应尽快向缔约方会议提出关于整个财政期的最后审定决算表。1998-1999 两年期的审定财务报表载于 FCCC/SBI/2000/9 号文件。

72. 关于 2000 年上半年收入和支出以及方案执行的资料载于 FCCC/SBI/2000/8 号文件。该文件载有关于人事问题和行政安排的最新资讯。

73. 截至 2000 年 10 月 31 日缔约方对核心预算、参加《公约》进程信托基金和《公约》补充活动信托基金的缴款情况的资料载于 FCCC/SBI/2000/INF.11 号文件。

74. 履行机构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会议审议了与总部协定执行情况有关的事项。

75. **行动：**预期缔约方会议将根据履行机构的建议审议并通过一项关于行政和财务事项的总括决定，其中包括关于拖欠缴款的决定。缔约方会议不妨也处理联合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之间在执行总部协定时产生的问题。

FCCC/SBI/2000/5

附属履行机构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2000年6月12日至16日，波恩

9. 发 言

- (a) 缔约方的发言
- (b) 观察员国家的发言
- (c) 政府间组织的发言
- (d) 非政府组织的发言

76. 11月21日星期二下午3时至半夜将听取部长和其他代表团团长作简短的政策发言。正式发言全文如有足够份数在会议期间提供给秘书处将予以分发。

77. 鉴于缔约方的数目多而可用于发言的时间有限，缔约方会议将需要限制每个发言的时间。建议的发言时间是3至4分钟。强烈鼓励以缔约方集团名义发言，但该集团其他成员不发言；将为集团发言提供更多的时间。

78. 发言者的名单将从10月2日星期一开始至11月3日星期五止开放登记。关于发言者名单的询问可向《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会议秘书办公室(电话号码(49-228)815-1520或(49-228)815-1426, 电传号码(49-228)815-1999, 电子邮件: secretariat@unfccc.int 提出。

79. 将请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在11月21日星期二上午发言。所有这类发言的建议时限是3至4分钟。有关本项目的发言者名单的进一步资料将列入发给与会者的通知中。

10. 其他事项

80. 要缔约方会议注意的任何其他事项将在本项目下处理。其中一个项目涉及附属机构第十二届会议建议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声援南部非洲国家，特别是莫桑比克，因为一个旋风给当地带来了破坏和人命的巨大损失(FCCC/SBI/2000/5 和 FCCC/SBSTA/2000/5)。

81. 另一个要缔约方会议注意的项目是拟议的多边协商委员会，这也可能与正在讨论的与《京都议定书》规定的遵有关的程序和机制有关(见上文第 60 段)。

82. 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主席请会议副主席 Slade 先生就有关建立多边协商程序的未决问题进行非正式磋商(第 10/CP.4 号决定)。Slade 先生在报告磋商结果时，表明尚未就未决问题达成协商一致意见。缔约方会议根据主席的建议决定推迟到第六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FCCC/CP/1999/6, 第 104-105 段)。主席不妨进行非正式磋商或请一位主席团成员就未决问题进行磋商并向缔约方会议报告结果。

11. 会议结束

(a) 通过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的报告

83. **背景：**将编写关于本届会议工作的报告草稿供缔约方会议在会议结束时通过。

84. **行动：**根据既定做法，将请缔约方会议通过报告草稿并授权报告员在会议结束后在主席指导和秘书处协助下完成最后报告。

(b) 会议闭幕

85. 主席将宣布本届会议闭幕。

附 件

会议时间概览

11 月 13 日 星期一	11 月 14 日 星期二	11 月 15 日 星期三	11 月 16 日 星期四	11 月 17 日 星期五	11 月 18 日 星期六
第六届缔约方会议开幕 (临时议程项目 1) 附属机构届会开幕	科技咨询机构/ 履行机构	科技咨询机构/ 履行机构	科技咨询机构/ 履行机构	科技咨询机构/ 履行机构	科技咨询机构/ 履行机构 (会议结束)
11 月 20 日 星期一	11 月 21 日 星期二	11 月 22 日 星期三	11 月 23 日 星期四	11 月 24 日 星期五	
第六届缔约方会议续会(临时议程项目 2 (a)-(h)和项目 3; 必要时其他项目)	发言: 上午—观察员 国家和组织 下午—缔约方 (延长会议)	第六届缔约方会议: 谈判和磋商	第六届缔约方会议: 谈判和磋商	第六届缔约方会议结束: 通过决定和结论	
	预计部长和高级官员参加会议				

-- -- -- -- --